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TIVATION GROUP
艾德韦宣
Activ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柳州路399號甲恒地倉國際大廈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處理下列普通事項：

1. 考慮及省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股份(「**股份**」)3.70港仙之末期股息；

(b) 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股份3.30港仙之末期特別股息；
3. (a) 重選劉錦耀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陳偉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劉慧文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批准其酬金；

5. 「動議：

- (a) 在下文第(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依據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其股份；
- (b) 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上文第(a)段的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修訂之日。」；

6. 「動議：

- (a) 在下文第(c)段的規限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包括任何自庫存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上述權力的收購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第(a)段的授權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的收購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根據上文第(a)段的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或發行的股份總數，除根據：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或

- (ii) 授予或行使本公司任何股份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或
- (iii) 依照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實行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配發股份方式代替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或
- (iv) 行使認購權或依照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條款行使轉換權後發行任何股份或發行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20%；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修訂之日。

「**供股**」指在董事所指定的期間內，向在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比例而提出股份發售建議(惟本公司董事可在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情況下就零碎股權或根據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而取消該等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7. 「**動議**待載於召開本大會通告(「**通告**」)的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指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根據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指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惟該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及

8. 「動議：

- (a) 本公司之新股份獎勵計劃(「**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於日期為本通告日期之本公司通函附錄三概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本大會，以資識別)由本公司批准及採納；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上市規則要求作出與採納及管理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相關或就其作出任何及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訂立、簽立及交付(及於有需要時加蓋本公司鋼印)任何及一切有關交易、安排、契據、協議及文件。」

承董事會命
艾德韋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劉錦耀 伍寶星
謹啟

香港，2025年4月17日

附註：

-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ctivation-gp.com)。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若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委任書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據此獲委任時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相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4) 為確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0日(星期六)至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為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在不遲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過戶表格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5)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的資格(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4日(星期六)至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得建議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在不遲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6) 就本通告所載第5、6及7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發行任何新股份。
- (7) 本通告提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4名執行董事，即劉錦耀先生、伍寶星先生、陳偉彬先生及劉慧文女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少雲女士、余龍軍先生及張華強博士。